

UGC/HKIEd/33/2004

2524 1795

譯本

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陳曼玲女士

陳女士：

教育事務委員會
2004 年 3 月 15 日會議跟進工作

多謝你 2004 年 3 月 17 日的來信，要求有關當局提供 2005-2008 年度的教師學位分配的詳情。

在計劃學術發展的過程中，政府跟據一貫做法，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就個別指定學科及專業(如公營部門是該等學科及專業的主要僱主，或有充份理由確保社會需備有足夠的有關專業人才)的人力需求作出預測，並建議人力需求指標。教師培訓屬此類界別其中之一。

政府根據中小學不同學習領域的預計教師需求，向教資會建

議所需的師訓學額。一方面，為應付未來的需求，政府建議在 2005/06-2007/08 三個學年期間，教資會資助院校需大量增加培訓英文科老師的職前培訓學額。另一方面，由於社會對其他學習領域的教師需求減少，有關科目的職前教師培訓學額則可相應減少。不過，政府容許有關院校因應學校的需求和申請人的素質，有彈性地處理學額的分佈。涉及英國語文、中國語文、數學及科技教育的學額則除外。另外，政府的政策是提升在職幼稚園校長的培訓。為達至此目標，由教資會資助的非全日制幼兒證書課程學額亦會相應減少。

教資會現正審議院校就 2005-2008 提交的「學術發展建議」，並要求院校就某些計劃作出進一步解釋，例如部份院校提議在教師培訓方面合作的詳情。我們正積極與院校及政府商討如何以最合適的方法滿足政府所預期的人力需求。過程中同時須顧及各院校的能力和意向，與及政府可接受的彈性。故此，有關教師學額的數字在未來數個星期必定有所改變，在這個階段向 貴會提供這些數字似乎對 貴會的作用不大。為此，我希望 貴會體諒，容許我們稍後作進一步回覆，提供更全面的數據。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副本送：教育統籌局局長

2004 年 4 月 13 日